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 议于2018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,2018年8月30日以现场加通 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,独立董事何为 先生因出差外地通讯不畅未能参与表决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侯继伟先生主持。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(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东 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)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 (详见同日披露的《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)

表决结果: 10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